

汇添富双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0 年 08 月 28 日

送出日期：2020 年 09 月 01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汇添富双利增强债券 A	基金代码	000406
基金管理人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12 月 03 日	上市交易所	-
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债券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徐光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0 年 07 月 08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2 年 12 月 03 日
	曾刚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13 年 12 月 03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01 年 07 月 01 日
其他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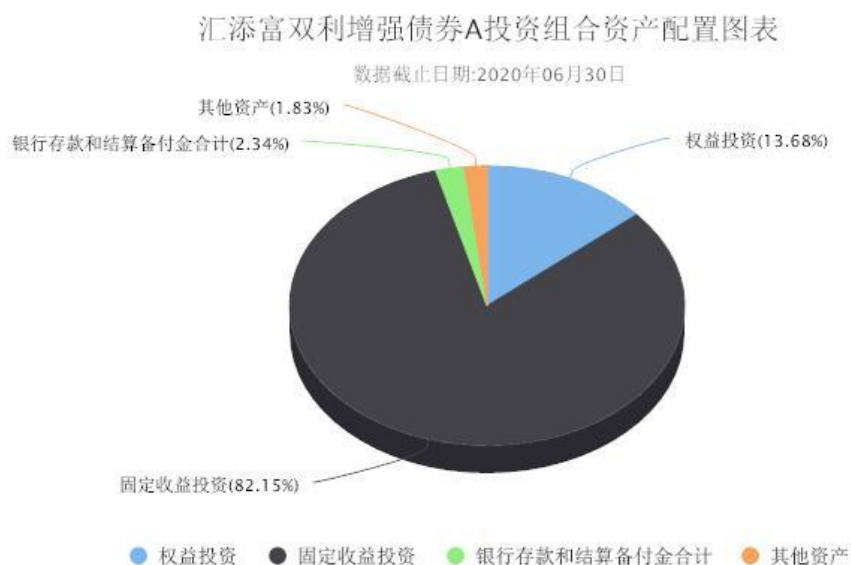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目标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债券资产，通过精选信用债券，并适度参与权益类品种投资，在承担合理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实现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公司债、企业债、地方政府债、可转换债券、可分离债券、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及协议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本基金可投资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持有可转换债券转股所得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所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债券而产生的权证，也可直接从二级市场上买入股票和权证。如法律法规

	<p>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p>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于信用债券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60%；股票资产的投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20%；基金持有的全部权证的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持有的现金或到期日在1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本基金所指的信用债券是指公司债、企业债、可转换债券、金融债(不含政策性金融债)、资产支持证券、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期票据等除国债和央行票据之外的、非国家信用的债券类品种。</p>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主要投资于债券资产，同时密切关注一、二级市场市场的运行状况与风险收益特征，把握相对确定性的投资机会，从而在严格控制基金资产运作风险的基础上，力争实现组合的稳健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银行三年期存款利率(税后)+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较低预期风险、较低预期收益的品种，其预期风险及预期收益水平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及股票型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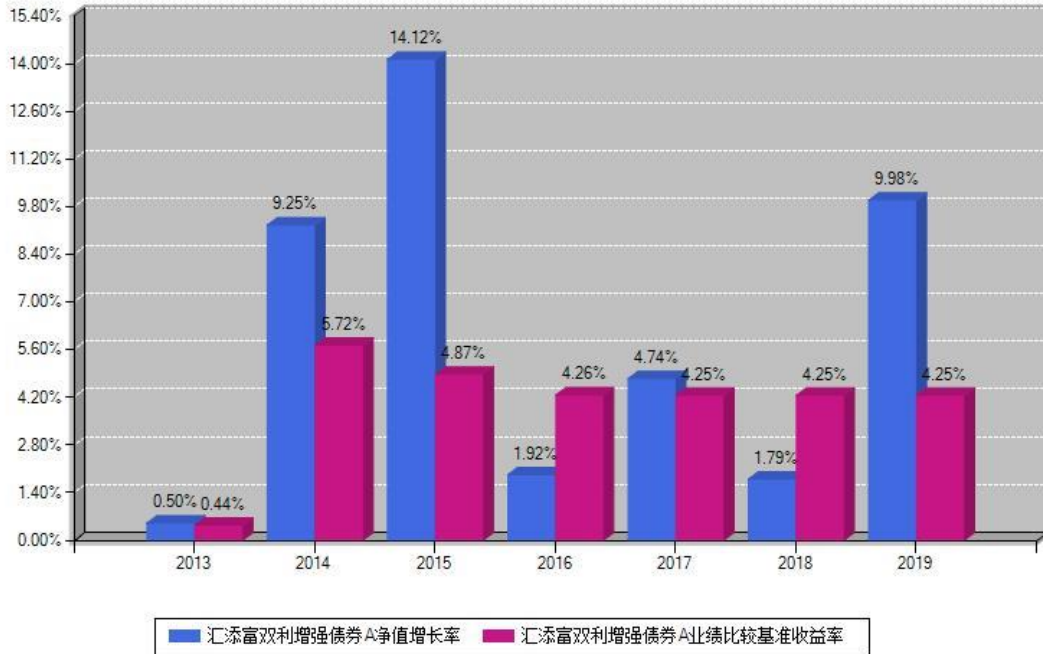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产品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汇添富双利增强债券A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基准收益率对比图



注：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为2013年12月03日，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 (S) 或金额 (M) / 持有期限 (N)	费率/收费方式	备注
申购费 (前收费)	0 万元 ≤ M < 100 万元	1.00%	非养老金客户
	0 万元 ≤ M < 100 万元	0.10%	养老金客户
	100 万元 ≤ M < 200 万元	0.80%	非养老金客户
	100 万元 ≤ M < 200 万元	0.08%	养老金客户
	2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40%	非养老金客户
	2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04%	养老金客户
	M ≥ 500 万元	1000 元/笔	非养老金客户
	M ≥ 500 万元	1000 元/笔	养老金客户
赎回费	0 天 ≤ N < 7 天	1.50%	
	7 天 ≤ N < 30 天	0.75%	
	30 天 ≤ N < 365 天	0.10%	
	365 天 ≤ N < 730 天	0.08%	
	730 天 ≤ N < 1095 天	0.06%	
	N ≥ 1095 天	0.00%	

注：本基金已成立，投资本基金不涉及认购费。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年费率	收费方式
管理费	0.40%	-
托管费	0.10%	-
销售服务费	-	-
其他费用	-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律师费/诉讼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证券交易费用、银行汇划费用等费用

注：本基金费用的计算方法和支付方式详见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的风险包括：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特定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及其他风险。其中特定风险如下：

1、债券投资风险：本基金对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因此，本基金需要承担由于市场利率造成的利率风险以及由信用品种的发债主体信用恶化造成的信用风险。同时，如果债券市场出现整体下跌，将无法完全避免债券市场系统性风险。

2、信用债投资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信用债券的资产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60%。因此本基金相对于普通的债券型基金而言面临着相对更高的信用风险。如本基金所投资债券的发行人出现违约、无法支付到期本息的情形，或由于债券发行人信用等级降低导致债券价格下降，将造成基金资产损失。

3、基金合同终止风险：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基金资产净值连续 90 个工作日低于 3000 万元，基金管理人可在履行相应信息披露程序后，决定是否终止基金合同。因此，本基金存在基金合同终止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本基金的争议解决处理方式为仲裁。具体仲裁机构和仲裁地点详见本基金合同的具体约定。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99fund.com、电话：400-888-9918

1.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2.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3. 基金份额净值
4.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5.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